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文件

浙经信服务〔2019〕103 号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推荐和 2019 年度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复核的通知

各市经信局，有关省属企业：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四批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和第一批、第二批复核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产业函〔2019〕119 号，以下简称《通知》）和《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试行）》（浙经信服务〔2013〕215 号，以下简称《办法》）要求，经研究决定开展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推荐和 2019 年度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复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的认定和复核工作

（一）申报条件。申报企业应符合《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

重视工业设计发展，具备良好的工业设计创新能力。工业设计中心组织体系完善、机制健全、管理科学、发展规划和目标明确。

（二）认定程序。各级经信部门应按照政府引导、企业自愿原则组织申报工作。县（市、区）经信局负责对辖区内企业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送各设区市经信局汇总审核后报我厅。我厅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并公示，择优确定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并发文公布。

（三）做好复核初审工作。各设区市经信局负责开展辖区内历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的复核初审工作，严格按照《办法》相关规定，组织开展现场审查，督促企业填写《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表》，并提出是否保留的审核意见。

（四）报送材料要求。申报单位根据《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见附件1），认真准备资料，并加封面、目录。申报材料和复核表按企业主体单独装订，一式二份并随附电子版报送。申报材料、复核表、《工业设计中心复核名单》可在省经信厅网站（<http://www.zjjxw.gov.cn>）“通知公告”栏下载。

二、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的推荐和复核工作

（一）推荐范围。结合《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管理办法（试行）》及工信部《通知》规定的申报条件，各设区市经信局在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复核的基础上，择优推荐申请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工业设计企业及企业工业设计中心需成立3年以上。

（二）推荐流程。采取线上线下同时申报推荐。申报企业凭“邀请码”登录工业设计中心管理系统（网址：www.id-center.org.cn），录入申报信息，并打印装订。各设区市经信局负责辖区内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的推荐工作。我厅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择优确定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推荐名单。

（三）协助做好复核工作。本次复核2013、2015年认定的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见附件2），请杭州市、湖州市、绍兴市协助做好复核组织工作。参加复核的工业设计中心凭“邀请码”登录工业设计中心管理系统，填写《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表》。

（四）报送材料要求。请各设区市经信局及时联系我厅获取申报、复核的线上“邀请码”。申报材料根据《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见附件3），按申报主体单独装订，一式三份报送。复核材料单独装订，一式二份报送。请确保线上、线下内容一致。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开展工业设计中心认定工作是引导企业重视设计创新，推动工业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各级经信部门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做好宣传动员，组织好申报和复核工作。

（二）严格审核。各市经信局要严格遴选申报对象；要对申报及复核材料严格把关，加强企业资质审查，确保申报和复核工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三）按时报送。请各设区市经信局于2019年6月25日前将上报文件及企业的申报材料、复核表报送我厅，《2019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和复核汇总表》（见附件4）、《2019年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和复核汇总表》（见附件5）作为文件附件一并上报。省属企业可直接报送省经信厅。同时申报省级和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的企业，须填写两套申报材料。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省经信厅生产服务业处 苏孝鹏、陆一鸣

电话：0571-87058210、87058143

邮箱：fwyc@zjjxw.gov.cn

地址：杭州市体育场路479号

邮编：310007

- 附件：
1.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2.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名单
 3.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4. 2019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和复核汇总表

5. 2019 年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和复核汇总表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19 年 6 月 3 日

附件 1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一、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 (一)《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表》(企业工业设计中心);
- (二)企业申请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的报告;
- (三)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独立机构证明;
- (四)工业设计成果获得发明专利、版权及其他著作权等的复印件(不少于15项);
- (五)工业设计成果获奖证书复印件;
- (六)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证明材料;
- *(七)企业或企业工业设计中心2017-2018年度审计报告(含企业2017年、2018年生产经营主要数据,工业设计中心2017年及2018年度运营、投入、专利、专业从业人员等主要情况);

二、工业设计企业申报材料清单

- (一)《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表》(工业设计企业);
- (二)企业申请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认定的报告;
- (三)工业设计成果获得发明专利、版权及其他著作权等的复印件(不少于15项);
- (四)工业设计成果获奖证书复印件;
- (五)完成的工业设计项目清单;

(六) 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证明材料;

* (七) 工业设计企业2017-2018年度审计报告(含企业设计经营主要数据, 工业设计业务服务业绩、投入、专利、专业从业人员等主要情况);

注: *项为可选项。

附件 2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复核名单

序号	认定时间	地区	公司名称
1	2015 年认定	杭州	杭州瑞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		湖州	浙江泰普森休闲用品有限公司工业设计中心
3		绍兴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诸暨菲达环保装备研究院

附件 3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一、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申报材料清单

1.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
2.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前两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含企业生产经营主要数据, 工业设计中心前两年度运营、投入、专利、专业从业人员等主要情况);
3. 企业设立独立的工业设计中心证明材料;
4. 工业设计成果获得发明专利、版权及其他著作权等清单(含产品或项目名称、专利名称、专利号、权利人、授权单位、授权时间等);
5. 工业设计成果获奖证书复印件;
6. 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证明材料;
7. 其他有关材料。

二、工业设计企业申报材料清单

1. 《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请表》;
2. 工业设计企业前两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含企业设计经营主要数据, 工业设计业务服务业绩、投入、专利、专业从业人员等主要情况);

3. 工业设计成果获得发明专利、版权及其他著作权等清单
(含产品或项目名称、专利名称、专利号、权利人、授权单位和
授权时间等);

4. 工业设计成果获奖证书复印件;

5. 完成的工业设计项目清单;

6. 主要工业设计成果产业化证明材料;

7. 其他有关材料。

注：请申报企业将材料全部上传至管理系统，并确保线上线
下材料内容一致。

附件 4

2019年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和复核汇总表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申报）

序号	申报企业名称	工业设计中心名称	推荐部门	所属行业	企业所在地	营业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R&D支出	设计中心资产总额	设计中心场所面积	设计中心成立时间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设计中心两年投入总额	占企业R&D比重	设计中心运营经费支出	工业设计服务外包额	承担工业设计项目数	设计成果转化值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工业设计企业（申报）

序号	工业设计企业名称	主要服务领域	推荐部门	企业所在地	资产总额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企业营业收入两年总额	其中工业设计服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工业设计项目完成数	承担服务外包项目数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复核）

序号	申报企业名称	工业设计中心名称	推荐部门	所属行业	资产总额	资产两年净增	设计中心场所面积	面积两年净增	职工人数	人数两年净增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设计中心两年投入总额	占企业R&D比重	设计中心运营经费支出	工业设计服务外包额	承担工业设计项目数	设计成果转化值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工业设计企业（复核）

序号	工业设计企业名称	主要服务领域	推荐部门	资产总额	资产两年净增	注册资本	两年净增	职工人数	人数两年净增	企业营业收入两年总额	其中工业设计服务收入	利税两年总额	利润两年总额	工业设计项目完成数	承担服务外包项目数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工业设计基地（复核）

序号	工业设计基地（园区）名称	推荐部门	运营主体	总投资	注册资本	两年净增	入驻企业数	两年净增	设计从业人数	两年净增	集聚工业设计机构数	服务企业总数	基地营业总收入	其中工业设计服务收入	纳税总额	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值	专利（版权）授权数	基地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附件 5

2019年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和复核汇总表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申报）																						（*项为2016-2018数据）	
序号	申报企业名称	工业设计中心名称	推荐部门	所属行业	法人单位注册地	资产总额	上年度营业收入	上年度利润总额	上年度净利润	* R&D支出	设计中心资产总额	设计中心场所面积	设计中心成立时间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 设计中心投入总额	* 占企业R&D比重	* 设计中心运营经费支出	* 工业设计服务外包额	* 承担工业设计项目数	*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工业设计企业（申报）																（*项为2016-2018数据）	
序号	工业设计企业名称	主要服务领域	推荐部门	企业注册地址	资产总额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企业营业收入总额	*其中工业设计服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工业设计项目完成数	*承担服务外包项目数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企业工业设计中心（复核）																					（*项为2017-2018数据）	
序号	申报企业名称	工业设计中心名称	推荐部门	所属行业	法人单位注册地	设计中心资产总额	资产两年净增	设计中心场所面积	面积两年净增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人数两年净增	*设计中心两年投入总额	*占企业R&D比重	*设计中心运营经费支出	*工业设计服务外包额	*承担工业设计项目数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工业设计企业（复核）																	（*项为2017-2018数据）	
序号	工业设计企业名称	主要服务领域	推荐部门	所在地	资产总额	资产两年净增	工业设计从业人数	人数两年净增	*企业营业收入	*其中工业设计服务收入	*利税总额	*利润总额	*工业设计项目完成数	*承担服务外包项目数	*专利（版权）授权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抄送：各县（市、区）经信局。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4 日印发
